

## 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 :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(學分/小時) 128/185 包括：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30 學分/ 32 小時	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76 學分/ 125 小時								
(三) 選修		22 學分/28 小時	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30/32 (學分/小時)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(一)	2/2								
	人文精神(二)			2/2						
	服務學習 (一)	0/1								
	服務學習 (二)			0/1						
基礎 通識 課程	創意概論		2/2							創意教育
	創新思維與應用					2/2				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一)	2/2								語文教育
	中文閱讀與書寫(二)		2/2							
	英文(一)	2/2								
	英文(二)		2/2							
	職場專業英文簡報				2/2					
	民主與法治	2/2								公民教育
	歷史與文明		2/2							
	應用程式設計	2/2								資訊教育，使用電腦設備
體育		2/2							體能教育	
分類 通識	社會科學類		2/2							
	人文藝術類			2/2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 76 / 125 (學分/小時)										
解剖學及實驗		3/4								
生物化學			2/2							
生理學及實驗			3/4							
病理學				2/2						
藥理學				3/3						
微生物與免疫學					2/2					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(二) 專業必修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
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護理學導論	2/2								院核心課程
基本護理學(一)		*1/1							擋修基本護理學實習
基本護理學實作(一)		*1/2							
基本護理學(二)			*2/2						
基本護理學實作(二)			*2/3						
基本護理學實習				*2/6					擋修如附註 1
內外科護理學(一)				*3/3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				*1/2	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(二)					*3/3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					*1/2				擋修如附註 2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					*3/9				擋修綜合臨床護理實習
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					*3/9				擋修綜合臨床護理實習
婦產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	3/4			
婦產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*3/9		
兒科護理學及實作						3/4			
兒科護理學實習							*3/9		
社區衛生護理學						3/3			
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*3/9		
精神衛生護理學						3/3			
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							*3/9		
人類發展學			2/2						
身體評估及實作				3/4					
生物統計學				2/2					使用電腦設備
醫療與生命倫理					2/2				院核心課程
研究及實證護理概論					2/2				
護理行政								2/2	
小計	15/17	19/21	15/17	15/21	14/27	14/16	12/36	2/2	
(三) 選修 22 學分									
1. 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20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 (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)									
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									

附註：

1. 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、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、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、婦產科護理學實習、兒科護理學實習、綜合臨床護理實習。
2. 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其中一科(含)以上不及格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，若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不及格續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；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作(二)全部不及格擋修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。
3. 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：應用程式設計及生物統計學。
4. 畢業前須完成實習學分 23 學分。【包含必修 20 學分；選修 3 學分/9 小時(綜合臨床實習，實習時數 160 小時)】
5. 除修滿畢業應修學分外，其他畢業條件需符合本校學則之規定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113 年 03 月 27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04 月 16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3 年 04 月 30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護理系教學組  
組長 李琳琳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一致  
113. 4. 30  
教務處課務組

系主任簽章：

護理系主任 雷若莉

院長簽章：

護理學院  
院長 蔡秀敏

護理系  
副主任 張珠玲